证券代码：003040　　证券简称：楚天龙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8

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●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●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6 日 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 1 号金源时代购物中心 B 区 15 层 1508 室 1 号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陈丽英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(1)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28 人，代表股份 215,617,3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7579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214,757,08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5713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23 人，代表股份 860,3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66%。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24 人，代表股份 863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73%。

(2)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律师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1.00	关于202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215,367,180	99.8840%	224,500	0.1041%	25,700	0.0119%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613,500	71.0316%	224,500	25.9928%	25,700	2.9756%	0	
2.00	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215,334,880	99.8690%	255,800	0.1186%	26,700	0.0124%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581,200	67.2919%	255,800	29.6168%	26,700	3.0914%	0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律师陈烁、路天骏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

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
2、《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6 日